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2—118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30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专人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曾吉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进行，其中4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3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拟授予权益包括79.00万份股票期权，55.45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405人调整为374人；首次授予的本激励计划权益总数由3,594.00万份调整为

3,459.55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2,396.00万份调整为2,317.00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198.00万股调整为1,142.55万股。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104.00万份调整为183.00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2.00万股调整为107.45万股，预留比例未超过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量的20%。

除上述调整之外，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罗顺根、饶威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由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陆繁荣先生之关联人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6个月内发生过减持股票行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暂缓授予陆繁荣先生2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待相关授予条件满足后再另行召开董事会确定授予日。鉴于前述情况，根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22年10月10日为授予日，首次授予373名激励对象合计2,317.00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369名激励对象合计1,117.5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陆繁荣、罗顺根、饶威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 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 10 名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5.20 万股，回购价格为 5.573 元/股。

关联董事曾吉勇、陆繁荣、罗顺根、饶威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4、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江西联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实际资金需求，经公司审核，同意为子公司江西联淦及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在原有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基础上再新增担保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外币）；至此，公司为江西联淦及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合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外币）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江西联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5、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14：3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二日